

证券代码：601008

证券简称：连云港

公告编号：临2019-023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明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先后披露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版）。公司自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相关事项之日起，以不超过人民币 4 元/股的价格、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不低于 3,000 万元，回购期限为自 2018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4 月 10 日。

回购的相关内容请投资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查阅《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63）、《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公告编号：临 2018-068）、《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7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18-07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8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2）、《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 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6）、《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0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修订版）》（公告编号：临 2019-009）、《关于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0）了解。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情况公告如下：

2018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1,091.69 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 1.075%，最高成交价格为 3.21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3.0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不含交易费用等）为 3,415.19 万元。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连云港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